

中共益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益农组发〔2020〕1号

中共益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加快推进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提质升级的实施意见

各区县（市）委、区县（市）人民政府，益阳高新区工委、管委会，大通湖区管委会，东部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2020年是我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质量提升年”。为了巩固和提升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认真做好国务院大检查、全省“洞庭清波”及市纪委、市监委开展的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督查的相关工作，根据中央、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和中央一号文件精神，以“干干净净迎全面小康”为目标，以“一拆二改三清四化”和“六大行动”为主要内容，扎实开展“百村示范、千村整洁”行动，建设好一批“十佳整洁乡镇”、美丽乡镇和精品乡村，分类梯次推进农村厕所改造，补上全面小

康“三农”领域短板，全面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任务。

一、巩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底色”，突出抓好“十佳整洁乡镇”评比创建。对照“整洁乡镇”评比创建标准(见附件1)，以村庄清洁行动“三清一改”为主要内容，以“干干净净迎全面小康”为目标，完成“千村整洁”全覆盖。同时，要注意在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各地一定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决不能因此而新增政府性债务。一是拓展优化“三清一改”内涵，着力健全长效保洁机制。重点抓好镇村主体责任落实，积极组织群众参与“十佳整洁乡镇”评比创建，教育引导群众增强主人翁意识和文明卫生意识，进一步落实好农户“门前三包”责任制，切实做好乡村道路、河湖、塘坝、集镇等公共区域保洁责任落实及“三乱”(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停乱靠)治理。二是突出抓好农村厕所改造。按照中央、省关于农村改厕“整村推进、突出重点、好字当头”的要求，以大通湖流域、资水、兰溪河、洞庭湖、黄家湖等生态敏感区和城镇周边有基础有条件的村庄为重点，划定重点区域和其他区域，主要采用一体双盖三格式玻璃钢化粪池厕所改造模式，分类推进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不断提高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在整村推进的区域开展旱厕“清零”行动，将旱厕改成“水冲式卫生厕所+三格式化粪池”，对大通湖流域沿线14个乡镇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采取“三格式化粪池+小型生态湿地”模式推进。严格按照《湖南省农村厕所建设技术导则(试行)》，把好施工质量关，对化粪池作业面水泥硬化，统一编号管理，

确保年内高质量完成农村户厕无害化改造 83163 户和公共厕所无害化改造 159 座。三是全面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开展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试点工作，要求每个区县（市）试点 1 个乡镇，其他乡镇试点 1 个村，实现农村公共区域及农户房前屋后干干净净、整整齐齐、漂漂亮亮。四是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重点抓好乡镇所在地和中心村生活污水治理。特别是对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开展“清零”行动。确保年内完成 159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其中，赫山区 24 个，资阳区 17 个，安化县 38 个，桃江县 41 个，沅江市 23 个，南县 16 个。

二、提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色”，突出抓好美丽乡镇创建。美丽乡镇创建的前提必须是整洁乡镇。一是以“六大行动”为主要内容，重点抓好“一拆二改三清四化”整治工作。二是有序抓好“空心房”整治，着力推进村容村貌大提升、生态大修复、土地大集约。加快推进已批复增减挂钩和“空心房”整治项目实施，确保拆旧区土地复垦质量和数量符合实施方案要求。三是认真组织农民群众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推进“美丽家园”建设。四是突出重点。按照布局美、产业美、环境美、生活美、风尚美“五美”要求，切实抓好长春镇、沙头镇、田庄乡、江南镇、桃花江镇、石牛江镇、胭脂湖街道办事处、华阁镇、千山红镇、谢林港镇等 10 个省级美丽乡镇创建，力争年内获得“湖南省美丽乡镇”3 个以上。其他乡镇对照市级“美丽乡镇”创建标准（见附件 2）在“一江三路”和县城周边开展创建，年内创建市级美丽乡镇 10 个以上。

三、打造乡村振兴工作“亮色”，突出抓好精品乡村创建。

在省级新农村示范村和美丽乡村示范村中，挑选一批有创建条件、村支“两委”班子战斗力强、群众创建热情高的村庄，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乡村振兴的总要求，以开展“美丽田园、绿色菜园、特色果园、清洁家园”建设为主要内容，着力打造一批乡村振兴“精品乡村”（见附件3）。重点抓好赫山区泉交河镇菱角岔村、资阳区长春镇紫薇村、安化县马路镇云台山村、桃江县灰山港镇杨家湾村、沅江市胭脂湖街道办事处三眼塘村、南县南洲镇南洲村、大通湖区千山红镇大西港村、高新区谢林港镇石桥（清溪）村等8个省级精品乡村创建，力争年内获得“湖南省精品乡村”2个以上。

四、建立健全激励考核机制，切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一是创新考核方式方法。改变过去对乡镇考核村少面窄难以反映真实情况的做法，采取不留死角全面考核区域内的村庄，列出各考核乡镇问题清单，限时整改，倒逼“千村整洁”村庄清洁行动全覆盖。二是继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双月评比，每轮评选“十佳整洁乡镇”“十差乡镇”。每轮评比所抽查乡镇数量按各区县（市）乡镇总数的20%确定，并从各区县（市）自评排名靠前靠后乡镇中选择参评的乡镇，年内尽量实现抽查乡镇全覆盖。每轮双月评比前，由各区县（市）自评并申报“十佳整洁乡镇”候选对象。双月评比内容及评分标准按附件1实施，每轮评比对所抽查乡镇进行排名，确定“十佳十差”乡镇。三是加强部门工作调度，确保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各牵头单位责任和任务落地落实。根据协调配合、任务完成等情况，评选年度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市直先进单位。严格对照附件 4-6 的标准评选相关先进单位。四是合理设置工作推进奖项，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创建积极性。具体奖项设置及奖励办法为：1. 对县的奖励。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 3 个，各奖励 20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 1 个，奖励 10 万元。2. 对乡镇的奖励。每轮双月评比评选“十佳整洁乡镇”，各奖励 2 万元。评选年度“整洁乡镇” 10 个，各奖励 5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农村“空心房”整治、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先进乡镇各 10 个，各奖励 5 万元。3. 对村的奖励。评选年度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 10 个，各奖励 5 万元。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洁村庄 20 个，各奖励 5 万元。4. 对市直单位的奖励。评选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推进市直先进单位 5 个，各奖励 5 万元。以上各项奖励资金可用于奖励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美丽乡村创建工作的相关工作人员。五是用好用活财政奖补资金。市本级财政继续预算安排 1000 万元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主要投向于五个方面：1. 对“百村示范”创建 40 个重点村奖补 160 万元。2. 对“千村整洁” 40 个重点村奖补 120 万元。3. 对双月评比和年度考核工作突出的先进单位奖励 565 万元。4. 召开区县（市）现场推进会、重点项目奖补、开展学习培训、宣传报道、督导调研等 95 万元。5. 对获得 2019 年度省政府真抓实干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查激励县市区及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市区，参照 2019 年度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先进县的奖励标准进行奖励，共奖励 60 万元（其中 20 万元在 2019 年度市财政安排的农村人

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中列支)；对获得2019年度全市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工作推进先进县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推进先进县，共奖励20万元。县乡财政要统筹整合相关渠道资金，有效保障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经费。对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联户小型污水处理等设施建设，由农户适当出资、政府给予奖补，日常管护以农户为主，要做好群众思想工作，强化群众的主体意识，条件成熟的地方可探索建立农户适当付费等长效机制；村庄绿化、美化、亮化及道路硬化等建设，由村集体、农户适当出资，村民投工投劳，政府给予奖补，日常管护以村集体为主。倡导新乡贤文化，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和凝聚各方人士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

- 附件：1. 整洁乡镇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2. 美丽乡镇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3. 精品乡村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4. 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5.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6. 农村“空心房”整治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中共益阳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3月2日

附件 1:

整洁乡镇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一、群众主体作用发挥 (20分)	1. 农户“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到位; 2. 乡村干部入村宣传发动; 3. 定期开展文明卫生评比活动。	查资料 看现场 访农户	1. 每发现 1 户农户未装订“门前三包”责任牌扣 1 分; 2. 每发现 1 名乡村干部无入户或召开屋场会宣传发动日志的扣 1 分, 每发现 1 个日志弄虚作假扣 2 分; 3. 每发现 1 个村未利用关键节点或党日主题活动组织群众开展“三清一改”扣 1 分; 4. 每发现 1 个村每季度未组织开展“最清洁户、清洁户、不清洁户”“文明家庭”等评比活动扣 1 分, 未以组为单位张榜公布评比结果扣 1 分。
二、农户环境卫生状况 (30分)	4. 全村 85% 以上农户达到整洁农户标准。	看现场	5. 每发现 1 户农户未配备垃圾桶扣 1 分; 6. 每发现 1 户农户房前屋后有臭水沟扣 1 分; 7. 每发现 1 户农户室外杂物、农用物质等乱摆乱放扣 1 分; 8. 每发现 1 户农户室内物品摆放不整齐扣 1 分; 9. 每发现 1 户农户厕所未改成卫生厕所扣 1 分; 10. 每发现 1 人次不配合、不支持村庄清洁行动扣 1 分; 11. 每发现 1 处在禁放区、禁放时段内燃放烟花鞭炮扣 1 分。
三、村庄公共区域环境卫生状况 (20分)	5. 公共区域干净整洁, 沟渠池塘水清河畅。	看现场	12. 每发现 1 处建筑材料等乱堆放扣 1 分; 13. 每发现 1 处村巷道杂物、公共区域积存垃圾未清理扣 1 分; 14. 每发现 1 处垃圾非正规(简易)填埋或露天焚烧垃圾、秸秆扣 1 分; 15. 每发现 1 处废品回收点(站)脏乱差扣 2 分; 16. 每发现 1 处水域有漂浮物扣 1 分; 17. 每发现 1 处河塘沟渠严重淤塞扣 1 分; 18. 每发现 1 处垃圾桶垃圾未及时收集转运扣 1 分; 19. 每发现 1 处乱搭乱建扣 1 分。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四、集镇区域环境状况（10分）	6. 乡镇集镇干净整洁，无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停乱靠、占道经营等现象。	看现场	20. 每发现1处成堆成片垃圾扣1分； 21. 每发现1处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停乱靠、占道经营现象扣1分。
五、基础设施完善（20分）	7. 乡村主干道平整完好； 8. 排水设施完好、畅通； 9. 公共厕所卫生清洁； 10. 公共绿地养护良好。	查资料 看现场	22. 每发现1处路面不平整扣1分； 23. 每发现1处积水严重、排水不畅扣1分； 24. 每发现1处加油站、车站、集贸市场等公共厕所等公共卫生状况差扣1分； 25. 每发现1处公共绿地养护不到位扣1分。

注：1. 得分90分及以上，且排名前十位的乡镇评为“十佳整洁乡镇”；

2. 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2:

美丽乡村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一、规划引领 布局局美 (10分)	1. 乡村建设和发展规划科学合理。	查资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建设和发展规划扣 10 分; 2. 未将人居环境整治、产业发展、土地利用或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纳入规划, 每缺一项扣 2 分。
二、融合发展 产业美 (20分)	2. 主导产业明显, 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查资料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无优势主导产业扣 10 分; 4. 参与优势主导产业发展的农户低于农户总数 50%扣 2 分; 5. 从事二三产业的劳动力低于劳动力总人数 50%扣 2 分; 6. 每发现 1 个村集体经济收入低于 5 万元扣 1 分。
三、内容整洁 环境美 (4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90%以上的村达到整洁村庄标准; 4. 20%以上的村获得县级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授牌; 5. “一拆二改三清四化”到位。 	查资料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每发现 1 处畜禽散养扣 1 分; 8. 每发现 1 处污水直排或黑臭水体扣 2 分; 9. 每发现 1 处“空心房”、危房、废弃栏舍、露天旱厕未拆除扣 1 分; 10. 每发现 1 处乱搭乱建、违章建筑等未拆除扣 1 分; 11. 每发现 1 处非法、违规广告招牌等未拆除扣 1 分; 12. 每发现 1 处生产工具、建筑材料等乱堆乱放扣 1 分; 13. 每发现 1 处农户房前屋后、村巷道杂物、垃圾等清理不到位扣 1 分; 14. 每发现 1 处沟渠池塘溪河淤泥、农业生产废弃物、漂浮物和障碍物等清理不到位扣 1 分; 15. 每发现 1 处道路、沟渠和农户房前屋后杂草杂物清理不到位扣 1 分。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四、宜居美丽生活（20分）	6.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所在区县（市）平均水平； 7. 公共设施完善； 8. 经常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	查资料 看现场	16.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所在区县（市）平均水平扣2分； 17. 每发现1处路面不平整扣1分； 18. 安全饮水普及率未达标扣2分； 19. 生活用电保障不到位扣2分； 20. 有线电视入户率低于90%扣1分，家庭宽带普及率低于50%扣1分； 21. 每发现1个村无标准化村级卫生室扣1分； 22. 每发现1处公厕所卫生状况差扣1分； 23. 每发现1处公共绿地养护不到位扣1分； 24. 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每年少于2次扣1分。
五、健康文明风尚（10分）	9. 基层党建引领作用明显； 10. 乡村治理规范有序； 11. 乡风文明程度较高。	查资料 看现场	25. 每发现1个村村组织涣散，存在违纪违法行为扣5分； 26. 每发现1个村未建立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村庄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扣1分； 27. 每发生1起“刹人情歪风”专项整治不到位、购买“地下六合彩”等影响乡风文明的现象扣1分； 28. 有严重违纪违法行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工作被“一票否决”的取消评选资格。

注：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3:

精品乡村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一、规划设计个性化 (10分)	1. 修编完成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的覆盖整个村域的村庄建设规划, 并完成报批。立足本村资源优势, 编制符合本村实际的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等产业发展规划, 并按规划组织实施。	查资料	1. 编制没完成或没完成报批的不得分。创建期未完成产业发展规划确定的目标扣 2 分。
	2. 充分发掘村庄的个性和特色, 提炼出“主题鲜明、个性彰显、品牌响亮”的建设主题。设计方案能充分挖掘地域文化、彰显地方特色、体现乡土风情, 并严格组织实施。		
二、环境治理全域化 (30分)	3. 对区域内违法、违章、残败、废品收购通过拆除、复垦、绿化、清理等全面整治。区域内新建建筑严格按规划批准实施。各类宣传、指示牌、店招等设施建设规范统一, 与周边环境协调。	查资料 看现场	2. 建设主题没有较好体现自然景观、村情民俗、人文历史及产业特色的不得分。景观设计方案没制定或未按规划实施不得分, 在专项设计和建设中没有较好体现建设主题的扣 2 分。
	4. 农户家庭卫生厕所全覆盖, 全面消除村域内旱厕。村中心至少有一座公厕, 且公厕管理良好、内外环境保持干净整治。		
	5. 农户及农家乐、学校、餐饮场所、垃圾分类分拣站、公厕等全面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工程建设质量达标, 建立运维管理长效机制, 建设运行保持良好。		3. 发现一处违章建筑扣 3 分, 每发现一处残败建筑、废品堆放场扣 2 分, 每发现一处新建建筑未按规划批准扣 2 分, 店招设置不符合要求扣 1 分。
			4. 家庭卫生厕所覆盖率至少 1 个百分点扣 1 分。没设立公厕或标准较低不得分, 公厕管理有问题扣 1 分。村域内发现一个旱厕扣 1 分。
			5. 农户及农家乐、学校、宴会场所、垃圾分类分拣站、公厕等遗漏一处治理扣 2 分, 每发现一处接户、管网、终端存在质量及运行问题扣 1 分。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二、环境治理全域化 (30分)	<p>6. 村域全面建立生活垃圾集中有效收集处理机制。积极推行农户垃圾源头分类，建立垃圾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p> <p>7. 对村域内河道、沟渠、水塘通过清淤、切断污染源、生态保护岸、沿岸绿化等措施进行生态修复、综合整治，保持水体清澈，无淤积，无白色污染、无垃圾，植被绿化养护良好，村庄主要水体水质达到或者优于Ⅲ类水标准要求，村域内无劣Ⅴ类水体。</p> <p>8. 村域内工业企业、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家庭作坊废水废气得到有效治理。</p> <p>9. 村庄内村民散养鸡鸭实行圈养，散养生猪配套建有排泄物贮存处理设施，杜绝污水直排或粪便露天堆放现象。</p> <p>10. 建立农业投入品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机制，构建回收网络，建立相关制度，实行分类处置，有效改善农田环境。</p>	查资料 看现场	<p>6. 没建立垃圾分类制度或虽配置垃圾分类分拣站，但运行不正常不得分；每发现一处积存垃圾扣1分。</p> <p>7.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p> <p>8. 因环境污染被查处一起扣2分，每发现一处环境污染现象扣1分。</p> <p>9.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p> <p>10. 每发现一处乱扔乱弃现象扣1分。</p>
三、村庄风貌景区化 (30分)	<p>11. 对严重影响村庄整体风貌的建筑通过拆除、整饰、立面(屋顶)改造等途径进行整治改造，使建筑风格与村庄整体风貌协调统一。新建农房与公共建筑与村庄整体环境相协调。对村域内古道、古桥、古民居、古树名树及传统建筑、有时代印记的建筑等特色文化景观进行保护修复，并改善文化景观存有空间环境。</p> <p>12. 对村庄重要节点通过植物配置、建筑空间营造等手段丰富文化内涵、突出地方特色、营造景观氛围、彰显村庄韵味。</p>	看现场	<p>11. 每发现一处建筑与村庄整体风貌不协调扣2分，每发现一处特色文化资源未得到较好保护或周边环境杂乱的扣2分。</p> <p>12. 景观配置每少一处扣2分，每发现一处营造效果不明显扣1分。</p>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三、村庄风貌景区化 (30分)	<p>13. 村庄围墙、护(围)栏、花坛、步行道等设施灵活选用能彰显地域特色的石、木、竹等乡土材料和传统营造手法, 较好展现乡土文化特色。</p> <p>14. 对不相协调的山体、水体、田园、植被等村落周边环境, 积极开展生态修复、畜禽养殖棚清零整治、农业生产管理用房景观美化改造、建设生态墓地推进坟墓治理, 营造自然亲切、有乡村韵味的山水田园林景观系统。</p> <p>15. 村庄宜林地有效绿化, 绿化有特色、品位较高; 绿化品种丰富、乔灌木合理搭配、彩化适宜。</p> <p>16. 对农户庭院、房前屋后在清理杂物、场地平整的基础上, 通过院墙改造、绿篱围合、景观绿化、花草布置、规整菜园、硬质铺装等途径, 打造农户庭院(房前屋后)有序、通透、怡人的院落景观、邻里空间。主干道沿线、村庄核心区农户应达到美丽庭院示范户创建标准。</p>	看现场	<p>13. 建设用材、营造手法上没有较好体现乡土文化特色的扣2分。</p> <p>14. 每发现一处毁林开垦扣2分, 每发现一处畜禽养殖棚、农业生产管理用房与田园景观不协调扣1分。村域内道路沿线每发现一处坟墓扣1分。</p> <p>15. 村庄绿化单调、无特色扣3分, 宜林地块绿化严重不足或规格、档次较低的不得分。</p> <p>16. 每发现一处农户庭院(房前屋后)堆放杂乱无序扣0.5分。主干道沿线、村庄核心区块发现一处农户庭院、邻里空间景观效果不佳扣1分。</p>
四、设施配套标准化 (20分)	<p>17. 进村道路、村庄连接道路、所有规划保留村庄内部道路按照道路硬化标准建设。村庄主干道、主要公共活动空间按照间距合理、质量保证的要求安装上美观的路灯。</p> <p>18. 顺应农户家庭小汽车发展和发展乡村旅游的趋势, 利用空闲地、公共空间, 集中修建、布设停车场(位), 满足村民、游客停车需求。</p> <p>19. 农村文化礼堂、农家书屋、文化活动室、乡村舞台等基本公共文化设施齐全、建设标准达到省级标准、且管理到位、有效利用。</p>	看现场	<p>17. 每发现一处道路建设不符合标准的扣2分; 每发现一处应安路灯没安、或路灯间距不合理、或有质量问题扣1分。</p> <p>18. 未考虑村民、游客停车需求, 未配置停车场(位)的不得分。</p> <p>19. 设施缺失或不达标一项扣2分, 某项设施管理利用不到位扣1分。建成乡村数字影院、特色文化展示馆的各加1分。</p>

评比项目	评比内容	评比方式	评分细则
四、设施配套标准化 (20分)	20.至少建有一个健身点等健身场地设施,有室内文体活动室和儿童配套设施,设施位置设置合理、管理养护到位。	看现场	20.每少一项扣1分,每发现一处设施损坏或设置位置不合理扣0.5分。
	21.居家养老、综合服务、幼儿教育、老年活动、社区卫生等各类便民设施配置齐全,且运行机制健全。		21.设施每缺漏一项扣1分,每发现一处运行机制不健全扣1分。
	22.积极与当地金融机构联系配合,设立行政村助农服务点或自助银行等金融服务点,较好地实现当地农民“不出村、零成本、无风险”支取小额现金的目标。		22.未设立助农服务点或自助银行的扣1分。
	23.立足资源禀赋、生态条件、产业基础,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度假、文化创意、农村电商、餐饮民宿、运动健康等新兴业态,创建期休闲农业基地面积未达到200亩以上,新兴业态经营主体(或启动建设)新增3家以上或新增经营收入80万元以上。积极推进A级村庄景区创建,发展乡村旅游。		23.休闲农业基地面积每少50亩扣1分,新增经营主体每少1家扣1分(或新增经营收入每少10万元扣1分)。创建为3A级村庄景区的,加2分。
	24.设立村级电商服务站,推动网上农产品销售服务(店铺办公、或仓储发货地至少一个在本村范围内)。		24.未建立村级电商服务站不得分。
五、产村融合发展一体化 (10分)	25.行政村通过资源开发、产业服务、社区服务、产业配套等途径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含经营收入、发包及上缴收入、投资收益等)在创建期未达标到50万元以上。		25.经营性收入每少5万元扣1分。

注: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4:

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考评方式	评分细则
一、整体推进 (1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卫生厕所普及率及率达到 85%; 2. 开展旱厕“清零”行动。 	查系统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卫生厕所普及率未达到 85%，不得参与评先评优; 2. 每发现 1 处旱厕扣 2 分。
二、台账建立 (2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改厕农户花名册准确无误; 4. 供货合同、施工合同合理有效; 5. 资金全额拨付，资金拨付凭证齐全; 6. 改厕农户信息全部及时录入省农村厕所信息系统; 7. 验收合格，且验收资料齐全。 	查资料 查系统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改厕农户花名册与厕所信息系统改(新)建录入不一致，每户扣 0.5 分; 4. 未签订供货合同、施工合同或者合同不规范、不合理，扣 5 分; 5. 验收合格后未全额拨付改厕资金，扣 5 分; 6. 改厕农户信息未全部及时录入省农村厕所信息系统，少 1 户扣 0.1 分，最多扣 5 分; 7. 验收资料不齐，缺 1 项扣 5 分。
三、施工安装 (5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严格按照《湖南省农村厕所建设技术导则(试行)》施工，安装标准规范。每个村随机抽取 20 户农户的化粪池组、安装情况。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化粪池未按组要求组装，隔板接缝处、第二格盖板未打胶密封，每户扣 2 分; 9. 化粪池安装存在选址不合理，距离厕所过远或者使用弯头过多，每户扣 1 分; 10. 化粪池未连接厕所下水管道，每户扣 1 分; 11. 挖坑过深，化粪池安装位置过低形成土坑，或直接埋入土中未固定，每户扣 1 分; 12. 进粪管或罐体裸露在外，每户扣 1 分; 13. 化粪池存在窜水、漏水问题，每户扣 1 分; 14. 化粪池安装后作业面未硬化，每户扣 1 分; 15. 空心房、常年无人居住等房屋安装化粪池，每户扣 2 分; 16. 农户旱厕未改水冲式厕所而安装化粪池，每户扣 2 分。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考评方式	评分细则
四、后续管理维护（20分）	9. 编号规范、统一，清晰喷涂、印制于化粪池上； 10. 化粪池粪污处理效果好，除臭效果明显，第三格无蚊蝇、粪水中无沙虫； 11. 化粪池使用率、农户满意度高； 12. 建立专业维修、清掏队伍，化粪池后续使用出现问题有专人进行维修； 13. 宣传到位，改厕农户掌握化粪池使用注意事项。	看现场	17. 编号不规范，或喷涂、印制不规范，每户扣1分； 18. 化粪池处理效果不好，每户扣1分； 19. 化粪池未投入使用，每户扣1分； 20. 农户满意度不高，每户扣2分； 21. 维护不好，导致化粪池失效、粪污四溢，每户扣1分； 22. 农户不知晓化粪池使用注意事项，每户扣1分。

注：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5:

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考评方式	评分细则
一、制度建设 (10分)	1. 每个村明确一名村干部负责垃圾分类处理工作; 2. 建立考评奖惩制度;每月对农户生活垃圾分类问题整改次数,并及时通报考评结果并督促农户整改问题; 3. 每个村至少明确1名垃圾分类分拣员。	查资料	1. 每发现1个村未明确村干部负责扣1分; 2. 未建立考评制度的扣1分,未开展考评的扣1分; 3. 每发现1个村未明确垃圾分类分拣员扣2分。
二、宣传培训 (20分)	4. 每个村民小组设置1个以上垃圾分类处理宣传栏,宣传内容主要包括垃圾分类减量知识、垃圾分类处理流程等。	查资料 看现场	4. 每发现1个村民小组未按要求设置宣传栏的扣1分。
三、硬件设施 (20分)	5. 推行垃圾分类“两桶制”; 6. 农户集中居住区设置1个密封的可腐烂垃圾堆沤池; 7. 每个村建立1个垃圾分类分拣站; 8. 乡镇配备所需的垃圾分类运输车; 9. 乡镇建立1个再生资源回收中心。	看现场	5. 农户垃圾分类桶数量(容量)不足,每户扣0.5分; 6. 农户集中居住区未设置堆沤池的扣2分; 7. 未设置村级垃圾分类分拣站的扣2分; 8. 乡镇未配备足够的垃圾分类运输车扣2分; 9. 乡镇未建立再生资源回收中心扣2分。
四、分类处置 (50分)	10. 农户将垃圾分类投放收集处理设施,进行一次分类处理; 11. 保洁员定时上门收集农户不可回收利用的垃圾; 12. 村级垃圾分类分拣站对垃圾进行二次分类处理; 13. 乡镇负责垃圾运输; 14. 县乡负责垃圾分类处理。	看现场	10. 每发现1户农户未分类投放的扣0.5分; 11. 每发现1户农户垃圾收集桶爆满、清理不及时的扣0.5分; 12. 村级分拣员对垃圾未进行二次分类的扣2分; 13. 乡镇未进行垃圾分类运输扣5分; 14. 县乡未进行垃圾分类处理扣5分。

说明:1.垃圾分类处理流程:一是分类投放。推行垃圾分类“两桶制”。给每个农户配备或农户自备2个密封有盖的垃圾分类收集桶(或“一桶一池”),农户按可腐烂垃圾和不可腐烂垃圾进行一次分类,将可腐烂垃圾进行堆沤还田,不可腐烂垃圾集中投放。二是分类收集。保洁员定时上门收集不可腐烂垃圾;各村建立垃圾分类分拣中心,将不可腐烂垃圾按照可回收垃圾、不可回收垃圾、有害垃圾进行二次分类。三是分类运输。县乡两级配置足够数量的垃圾运输车,将村级分类分拣后的垃圾进行分类运输。可回收垃圾由乡镇再生资源回收中心或由有资质的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负责运输,不可回收垃圾由乡镇负责运输至垃圾中转站,有害有害垃圾由具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公司负责运输。四是分类处理。可回收垃圾由乡镇进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不可回收垃圾由县负责统一填埋或焚烧发电处理,有害有害垃圾由县按照危废处理标准进行无害化处理。

2.年度目标。结合“美丽乡村”创建,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试点,每个县选择1个乡镇、其他乡镇至少选择1个村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点,探索建立符合本地实际的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

3.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附件 6:

农村“空心房”整治先进单位评比内容及评分细则表

考评项目	考评内容	考评方式	评分细则
一、项目实施 (4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拆旧区选址方案、实施方案编制; 2. 拆旧区复垦工程质量; 3. 拆旧区群众满意度。 	查资料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施方案批复后申请变更的扣 2 分; 2. 拆旧区复垦工程现场验收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 每 1 个地块扣 2 分; 3. 废弃建设用地废渣处理不符合要求, 每 1 处扣 1 分; 4. 拆旧区群众满意度调查低于 90%, 不参与评先评优。
二、项目管护 (4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项目管护。 	查资料 看现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未落实管护责任主体扣 1 分; 未制定管护政策扣 1 分; 6. 复垦为耕地的地块抛荒撂荒, 每 1 个地块扣 1 分; 7. 复垦地块验收后被重新占用进行非农建设, 每 1 个地块扣 2 分。
三、档案资料 (20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建立台账、档案资料; 6. 项目在线备案。 	查资料 查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8. 项目地块台账不齐全扣 2 分; 9. 档案资料每少 1 项扣 1 分; 10. 项目资料未在自然资源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在线监管系统进行信息报备, 每少 1 项扣 1 分。

注: 每个项目分值扣完为止

